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函

免 用 印 信

108 年 2 月 12 日(108)省土技字第 0655 號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主 旨：本會謹訂於 108 年 6 月 15 日（星期六）假外貿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三樓大會堂（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1 號），召開第十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，敬請撥冗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會員憑會員證出席，如不能親自出席者，請自行委託技師會員代理（每位出席會員僅得代理一人）※委託書另與選舉公報專函寄送。
- 二、交通補助費以會員戶籍地為認定標準。中、南、東部會員參加本次大會，依下列原則辦理—
請憑本（108）年度小會員證及身分證由大會財務組依程序辦理核付：
 1. 補助 3,000 元：金馬地區
 2. 補助 2,000 元：台南（含）以南、台東、澎湖
 3. 補助 1,500 元：雲林、嘉義、花蓮、南投
 4. 補助 1,000 元：彰化、台中、苗栗
 5. 補助 600 元：新竹、宜蘭
 6. 補助 150 元：基隆、桃園
- 三、本次大會設有 13 個報到窗口（含委託序號蓋章窗口×1、財務窗口×1、特別處理窗口×1、報到窗口×10），各位先進請按會員證號尾數赴指定窗口報到。
- 四、會員必須繳清本年度（含以前年度）會費始得參加大會，為確保貴先進權益，敬請儘速繳交常年會費新台幣貳仟元整，108 年 3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6 點前（以匯票時間為主）繳清常年會費會員，始具本次大會投票資格。未繳清者，大會當天必須先行至財務窗口排隊繳清費用，方得至各規定窗口辦理報到【不具投票資格】。
- 五、依人團法規定會員大會委託出席者不得超過實際出席會員總數之 1/3，故接受他人委託出席之先進，請先至委託序號蓋章窗口加蓋序號後，再按本人會員證號尾數赴指定窗口辦理報到。
- 六、因適逢選舉年，臨時動議限提 3 案（以當日現場登記順序為準），超過部份之提案列入參考提案並交理事會研議辦理，敬請惠予配合。
- 七、本次大會不提供午餐，親自出席之會員發放 300 元午餐代金。
- 八、隨函檢附大會提案單（收件截止日 108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）
- 九、因本會會員人數眾多，集會地點難覓，且受限外貿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四、五月份租用檔期無法借供本會使用，故延至 108 年 6 月 15 日召開本次會員大會。

理事長 張錦寧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第十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提案單

提案人簽名：

會員證號：

連署人簽名：

會員證號：

聯絡電話：(O) _____ (H) _____ 傳真電話：(F) _____

案由：

說明：

辦法：

附註：一、敬請於 108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前，以掛號寄回（郵戳為憑）或親自送達公會，不敷使用者，請自行影印。
二、一般提案必須五人以上連署；有關本會規章、法令提案應有出席十五人以上之連署。